

北京市朝阳区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朝阳区税务局

朝财预〔2022〕721号

关于公布朝阳区取得 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单位名单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〔2018〕13号）和《北京市财政局 北京市国家税务局 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转发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京财税〔2018〕851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区财政局、区税务局联合审核，现将取得朝阳区2020年度（第二批）、2021年度（第二批）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的单位名单予以公布。

一、朝阳区2020年度（第二批）取得非营利免税资格的单位名单

北京市朝阳区天睿智障人士康复服务中心

二、朝阳区 2021 年度（第二批）取得非营利免税资格的单位名单

北京市朝阳区启华全纳残疾人康复服务中心

特此通知。



北京市朝阳区财政局



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朝阳区税务局

2022年12月28日

（联系人：赵艳秋；联系电话：65090286）

此件为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财政局税政处

北京市朝阳区财政局

2022年12月28日印发